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发布审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1、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关于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查意见

1、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且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不存在《公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目前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赵信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沈颖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提名委员会同意提名刘凌爽先生、徐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沈颖女士、赵信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年6月17日